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中国高科 公告编号:临2024-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高科”或“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2024-0108号关于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公司收到该监管工作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业绩预告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披露的2023年度业绩预告,因部分业务数据核算口径不一致,导致部分数据存在偏差。经公司财务部门重新核算,现将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如下:

1. 营业收入:原预告为1.22亿元,现更正为1.25亿元。
2. 净利润:原预告为0.48亿元,现更正为0.50亿元。

二、业绩预告更正原因
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业务数据核算口径不一致,导致部分数据存在偏差。经公司财务部门重新核算,现将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如下:

1. 营业收入:原预告为1.22亿元,现更正为1.25亿元。
2. 净利润:原预告为0.48亿元,现更正为0.50亿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业绩预告更正不影响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的整体趋势,也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业绩预告更正的后续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业绩预告更正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业绩预告更正的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业绩预告更正事项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谨慎决策。

六、业绩预告更正的结论
公司认为,业绩预告更正事项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谨慎决策。

七、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八、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九、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十、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十二、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十三、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十四、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五、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十六、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十七、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十八、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九、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二十、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二十一、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二十二、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三、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二十四、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二十五、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二十六、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七、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二十八、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二十九、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三十、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一、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三十二、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三十三、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三十四、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五、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三十六、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三十七、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三十八、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九、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四十、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四十一、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四十二、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十三、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四十四、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四十五、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四十六、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十七、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四十八、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四十九、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五十、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十一、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五十二、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五十三、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五十四、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十五、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五十六、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五十七、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五十八、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十九、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六十、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六十一、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六十二、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十三、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六十四、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六十五、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六十六、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十七、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六十八、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六十九、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七十、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十一、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七十二、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七十三、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七十四、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十五、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七十六、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七十七、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七十八、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十九、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八十、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八十一、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八十二、业绩预告更正的备注
本公告未尽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十三、业绩预告更正的附件
附件: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更正说明。

八十四、业绩预告更正的日期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4年2月22日。

八十五、业绩预告更正的联系人
联系人:张某某,联系电话:010-83251716。

序号	项目	2023年 收入	2023年 收入	收入变动
1	医学在线教育	5,606	5,834	-3.91%
1.1	医学考试培训	5,135	5,626	-8.73%
1.2	急救培训	171	28	84.00%
2	产教融合	2,398	2,917	-17.66%
2.1	医学+产业学院建设和专业建设	1,982	1,287	57.67%
2.2	实训基地建设	232	1,462	-84.13%
2.3	实践教学内容和课程研发	88	197	-55.33%
3	不动产运营	3,632	3,483	4.28%
合计		11,636	12,234	-4.89%

(二)主要客户情况
医学在线教育业务由美奥教育负责运营,旗下考试宝典和刷题神器的终端客户是C端的个人用户,按销售渠道可划分为直销和代理销售;卫生人才教育培训平台客户主要是面向各地卫生医疗机构;急救教育业务主要是面向社会公益组织、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初中高中学校、各类企事业单位、社区和企事业单位的代理商、代理商在交付后,美奥教育向其提供产品,无应收账,前五大大理理商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代理商名称	2023年收入	占美奥教育整体收入比例	是否为2023年新增客户	是否为关联方
1	宁波考博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80.51	4.96%	否	否
2	江苏德文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42.62	2.52%	否	否
3	沈阳德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30.76	2.31%	否	否
4	合肥市互联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4.02	2.19%	否	否
5	群晖鑫金泰科技有限公司	112.69	1.99%	否	否
合计		790.6	13.97%		

(三)产教融合业务,主要为高职院校合作,现有合作院校12所,院校类型涵盖一院校、二院校、应用类本科及高职院校等,院校层次及数量如下,在校学生总数约3,400人,前五大合作院校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学校名称	2023年收入	占产教融合业务收入比例	2023年末在校学生人数	是否为2023年新增客户	是否为关联方
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813	438.83%	18,306	175.35	否
2	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720	226.67%	9,458	312.68	否
3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622	120.78%	9,216	122.22	否
4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	427	182.95%	7,636	94.04	否
5	四川电子机械职业技术学院	358	137.51%	7,079	91.19	否
合计		3,150	128.67%	50,322	795.48	

LINK Excel Sheet12 "C:\Users\Walter\Desktop\高科分业务客户收入明细0204.xlsx" 产教融合业务合计 RZC1R13:O38 "V=U4 & V=MERGEFORMAT"

3、不动产运营业务,为自有物业的出租及物业管理服务。租赁客户以外资行业为主,截止2023年底,主要客户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23年收入	占不动产运营业务收入比例	2023年末应缴租金	是否为2023年新增客户	是否为关联方
1	中国电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751.81	48.23%	0.02	否	否
2	深圳市诚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38.89	14.84%	-	否	否
3	深圳市劳特特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348.47	9.59%	-	否	否
4	聚安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39.81	6.60%	-	否	否
5	上海海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94.11	5.34%	-	否	否
合计		3,073.69	84.66%	0.02		

公司主要产品、业务模式、重要客户及收入确认方式与上年相比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无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首次承接中国高科年报审计工作,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我们对2023年年报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对收入确认2023年度变动原因及金额,我们已按照审计程序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审计报告,销售合同、收款记录,实施IT审计,重新计算审计程序,执行函证等审计程序,以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进行判断。

营业收入金额及占比及其具体情况,对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类事项判断,不存在应扣除收入未扣除的情况,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为零。

附注1:报告期内,与上市公司现有经营业务有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约15万元,为关联方租赁上市公司房产产生的收入。

附注2:医学在线教育业务,产教融合业务和不动产运营业务为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其中,公司于2018年收购医学在线教育业务的美奥教育,目前美奥教育在医学在线教育领域,尤其是医学中、高级职称培训市场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市场占有率较高,具有较稳定的市场地位。2019年至2023年,医学在线教育业务收入稳步增长,2023年度收入为5,834万元,较2022年度增加17.66%,主要原因是教育部在2022年下发了《关于引领职领域“大专业”有关事项的通知》以支持职业教育数字化转型,实施实训等重大设备购置和配套设施建设,对实训基地建设业务形成拉动,大量新建实训基地在2022年完工,2023年度收入随之增加。公司收入在2023年也回归正常业务,产教融合业务与职业教育合作3-6所学校,合作类型丰富,职培领域学生人数持续增长,业务模式成熟。依托于与院校的长期合作关系,随着产业学院业务的发展,实训基地建设、赋能服务和课程研发业务将与学校产生良好协同效应,后续将转变为公允价值增值;公司房产出租、出租物业等收入,不产生出租费用,履行良好,能够为公司产生稳定、持续的收入。公司目前不涉及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

附注3:公司各项业务交易均以市场化定价为基础,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具体而言:医学在线教育业务,市场业务繁多,用于市场业务应用开发费用超100万元,市场相对较大,公司的医学在线教育产品在市场中同类产品的价格为定价基础,结合目标用户需求确定和自身产品竞争力等因素进行综合定价;

产教融合业务,产教融合业务专业共建业务收入以院校学生的学费为基数,学费定价主要考虑当地同类院校开办的同类专业学费价格,公司结合服务内容和服务人员,经与院校协商确定学费价格的分摊比例